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公告编号：2022-047

#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臣医疗”）于2022年8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20号）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62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372,4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额）人民币48,605,308.54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3,794,691.46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9月23日全部到账，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0]验字第9005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目前，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户名	募集资金用途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	状态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10078801100004892	存续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51514500000869	存续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	512902598210403	本次拟变更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	512902598210602	已注销

### 三、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512902598210403，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将变更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后新账户信息以后期登记为准，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注销，注销后公司与原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相关事宜。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原募集资金账户的本金及利息将转入新募集资金专户。天臣医疗将与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应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

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我们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

##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天臣医疗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

- 1、《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2日